**<公告>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及本府因應COVID-19防疫政策，本會客語教育中心各班隊自110年9月16日起有條件開放**

主旨：有關本會110年度「補助客家歌謠班辦理客家歌謠及客語研習課程計畫」(以下簡稱歌謠班隊)及「補助本市市民或設籍本市客家團體辦理客家文化語言相關研習計畫」(以下簡稱技藝類班隊)自110年9月16日起有條件開放一案，請依說明事項辦理。

說明：

一、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及本府防疫政策，本會補助之教育中心歌謠班、舞蹈班及無法戴口罩上課之類別--如吹管類樂器吹奏等實體課程，9月16日後仍暫不開放，其他技藝類班隊依下列具結書內容規範有條件開放，後續視疫情狀況滾動式調整。

二、110年9月16日起得進行實體課程之技藝類班隊請配合辦理相關防疫規範，並填具本會「有條件開放補助計畫研習課程具結書」（如附件），於110年9月24日前以傳真或電子郵件提供電子檔回傳本會。實體課程每堂課人數至少10人，至多為各上課場地最高可容留人數。因場地無法上課需變更場地者，請另覓場地，並需函文本會備查，敍明符合新場地容留人數之規定。

三、其他補助計畫課程相關規定如下：

（一）尚無法開放及無法戴口罩課程請改採線上方式或得中止補助計畫，已完成課程可自10月1日起檢具資料申請核銷。

（二）持續開放線上課程至11月30日止 (須提出簽認同意書) 。

（三）開放補課，補課上限16小時，核銷金額以本會補助為上限。惟基於安全降低流動風險及考量學員精神體力及避免消耗預算之質疑，實體課程僅能於原課堂時間加長，至多3小時。以上課程若有變動，請依計畫提報本會辦理變更。

（四）線上課程起迄日：5/12~11/30，實體課程起迄日：1/1~5/11、9/16（目前僅限技藝類班隊）~11/30，非經本會同意開放實體上課及線上上課期間之課程時數無法申請補助。

（五）各班隊實體課程請配合所使用場地開放日期及相關防疫措施辦理。

四、本會訪視輔導及成果發表觀摩本年度暫停辦理，推廣客家語言文化活動改以參與教育中心成果發表或義民嘉年華線上活動取代，客家義民嘉年華依本會挑擔奉飯參與計畫執行，並以各活動通知為準。